## 武汉兴图新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武汉兴图新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 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 会议于 2024 年 8 月 29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,会议通知于 2024 年 8 月19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,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陈升亮先生召集和主持。 会议应到监事3名,实到监事3名。

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与会监事对本次会议的 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,会议决议如下:

## 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》

监事会对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专项审核意见如下:

"经审核,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,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 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,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"。

表决结果:同意3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的 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、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## 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 报告的议案》

与会监事认为: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《上海证 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 第1号——规范运作》等法律法规和公司《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》等制度文件 的规定。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,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 露义务,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的信息一致,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 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,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。

表决结果:同意3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的《关于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(公告编号: 2024-030)。

特此公告。

武汉兴图新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8月31日